关于学位论文答辩有关事宜的通知

根据学位委员会会议精神，为促进学术交流，我所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不再由研究生部统一组织，并将答辩流程及要求调整如下：

夏季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时间为**5月20日至6月5日**。

答辩流程如下：

**研究生导师确定答辩具体*时间、地点及答辩委员会成员*（导师）**

**答辩学生到研究生部*提交专家名单*并领取相关材料（答辩学生）**

**现场答辩**

**学位论文评审意见收集整理完成（研究生部）**

研究生部书面通知导师可以组织现场答辩

答辩时间、地点及专家名单需在现场答辩前至少2天提交至研究生部

现场答辩由研究生部老师主持，并负责相关材料及评审费的发放

**答辩委员会专家组成：**

1、硕士：3名专家组成，应具有副研究员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，其中至少有1位外单位的同行专家。

2、博士：5名专家组成，应具有研究员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，其中至少有2位外单位的同行专家。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博士生指导教师一般不少于2/3（即最多可有一位专家为非博导），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博士生指导教师担任。

3、参加论文现场答辩的评审专家可以不是论文评阅人，但必须在答辩前审阅论文（纸质版或者电子版）。

4、论文评审费发放标准：

硕士论文：审阅费100元，书面评阅意见100元，答辩费100元。

博士论文：审阅费200元，书面评阅意见100元，答辩费200元。

答辩主持费：50元